

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10月24日以邮件方式向各位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发出，会议于2017年10月27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李亿中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其正文》；

具体详见公司于2017年10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以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告的《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表决结果：9名董事赞成，0名董事反对，0名董事弃权，0名董事回避。

2、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公司短期融资券事项的议案》；

鉴于国内债券市场发生了较大变化，继续推进债券发行工作无法实现控制财务成本、优化资本结构的初衷，因此经公司审慎研究，决定终止原计划拟发行短期融资券不超过4亿元的相关事项，具体详见公司于2017年10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公告的《关于终止公司短期融资券事项的公告》。

表决结果：9名董事赞成，0名董事反对，0名董事弃权，0名董事回避。

3、《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资金需要，公司及其子公司预计在 2017 年 10 月至 2018 年 12 月期间，拟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绵阳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不超过 4.5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具体授信额度、授信期限、单笔贷款期限、担保方式及贷款利率等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和银行审批情况确定，并授权公司李亿中董事长在上述授信额度内组织实施具体贷款事宜，签署相关贷款合同等法律文件。

表决结果：9名董事赞成，0名董事反对，0名董事弃权，0名董事回避。

4、《关于公司出资设立绵阳富华有限公司（暂定名）的议案》；

为合理利用公司土地资源，便于后期资产处置，公司拟以位于绵阳市塘汛镇的土地（土地面积：6209.99m²；权证号：国用（2010）第 08381 号）作价 600 万元人民币与非关联自然人冉光亮先生共同投资设立绵阳富华有限公司（公司名称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为准），公司股权占比 50%。该公司经营范围主要包括：餐饮经营、销售等（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为准）；注册地址：绵阳市涪城区；拟注册资本：人民币 1200 万元。

表决结果：9名董事赞成，0名董事反对，0名董事弃权，0名董事回避。

5、《关于转让公司控股子公司所持部分股权的议案》。

为优化对外投资结构、提高资金整体使用效率，公司控股子公司成都富临长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临长运”）拟将其持有的成都柳江运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柳江运业”）50%股权按照投资原始金额 1500 万元转让予非关联方四川省汽车运输成都公司。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富临长运将不再持有柳江运业的股权。

表决结果：9名董事赞成，0名董事反对，0名董事弃权，0名董事回避。

三、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十月二十七日